

總目 24 – 審計署

管制人員：審計署署長會交代本總目下的開支。

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預算 2.128 億元

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的編制上限(按薪級中點估計的年薪值)相等於由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預算設有的 183 個非首長級職位，減至二零二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的 179 個，減幅為 4 個。 1.543 億元

此外，預算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七年三月三十一日設有 12 個首長級職位。

管制人員報告

綱領

審計署的運作，獨立於政府架構，其綱領為：

綱領(1) 審核帳目是否妥善的工作

這些綱領提供對政府當局的獨立審查，並與政策範圍 25：政府收入及財政管理(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內各綱領配合運作。

綱領(2) 衡工量值式審計工作

詳情

綱領(1)：審核帳目是否妥善的工作

	2024-25 (實際)	2025-26 (原來預算)	2025-26 (修訂)	2026-27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75.7	79.4	81.2 (+2.3%)	80.8 (-0.5%)

(或較 2025-26 原來
預算增加 1.8%)

宗旨

2 宗旨是向立法會提供總體保證，確保政府的財政及會計帳項，以及公帑或半公帑性質基金或款項的財政及會計帳項均屬妥善，並符合公認的會計標準。

簡介

3 審計署審核所有政府決策局、部門和機構、香港房屋委員會、外匯基金、各營運基金，以及根據《公共財政條例》(第 2 章)第 29 條設立的基金的帳目。非政府基金的帳目和資助金開支，也在審計署的審核範圍之內。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經核證的帳目總數為 86 個，預計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及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將會核證的帳目總數均為 85 個。在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用於審核帳目是否妥善的工作的撥款佔審計署撥款總額約 37%。在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及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有關佔比約為 38%。

4 有關審核帳目是否妥善的工作的衡量服務表現準則主要有：

目標

	目標	2024-25 (實際)	2025-26 (修訂預算)	2026-27 (計劃)
向立法會提交的審計署署長 報告書	1	1	1	1
在每個財政年度結束後核證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帳目 結算表所需時間(月數)	7	7	7	7

總目 24 – 審計署

指標

	2024-25 (實際)	2025-26 (修訂預算)	2026-27 (預算)
已核證的帳目	86	85	85
所用人時	101 964	106 306	110 324
審核帳目是否妥善的工作所需撥款佔政府 開支總額的百分率(%)	0.01	0.01	0.01
為經審計帳目內的合併實際收支 提供保證(十億元)	2,106	不適用#	不適用#
# 無法預算。			

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5 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內，審計署將會按照最新的國際標準，繼續加強有關業內工作方式和審計方法的研究。

綱領(2)：衡工量值式審計工作

	2024-25 (實際)	2025-26 (原來預算)	2025-26 (修訂)	2026-27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127.4	134.1	131.9 (-1.6%)	132.0 (+0.1%)
				(或較 2025-26 原來 預算減少 1.6%)

宗旨

6 宗旨是就政府各決策局、部門或機構、專責機構、公眾團體、公共機構或帳目須受審核的機構在履行職務時節省資源的程度，以及所達到的效率和效益，向立法會提供獨立資料、意見及保證。

簡介

7 審計署為帳目須受審核機構的表現進行衡工量值式審計工作，確保各機構能以經濟、有效率及符合效益的方式履行職務，並就此每年向立法會提交 2 份報告。在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用於衡工量值式審計工作的撥款佔審計署撥款總額約 63%。在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及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有關佔比約為 62%。

8 有關衡工量值式審計工作的衡量服務表現準則主要有：

目標

	目標	2024-25 (實際)	2025-26 (修訂預算)	2026-27 (計劃)
向立法會提交的審計署 署長報告書	2	2	2	2
向受審核機構發出的衡工量值式 審計報告	16	16	16	16

指標

	2024-25 (實際)	2025-26 (修訂預算)	2026-27 (預算)
所用人時	150 509	154 920	160 192
衡工量值式審計工作所需撥款佔政府 開支總額的百分率(%)	0.017	0.017	0.016
獲接納以供落實的建議的數目	625	不適用#	不適用#
# 無法預算。			

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9 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內，審計署將會繼續密切監察各項政府計劃的發展，並不斷留意進行衡工量值式審計研究的需要，以幫助提高公營部門的表現及問責性。為確保把資源分配予值得探討的審計範疇，審計署將會繼續根據既定的審計準則，包括重要性及時間性，挑選審查題目。

總目 24 – 審計署

財政撥款分析				
	2024-25 (實際) (百萬元)	2025-26 (原來預算) (百萬元)	2025-26 (修訂) (百萬元)	2026-27 (預算) (百萬元)
綱領				
(1) 審核帳目是否妥善的工作	75.7	79.4	81.2	80.8
(2) 衡工量值式審計工作	127.4	134.1	131.9	132.0
	<u>203.1</u>	<u>213.5</u>	<u>213.1</u>	<u>212.8</u>
			(-0.2%)	(-0.1%)
			(或較 2025-26 原來 預算減少 0.3%)	

財政撥款及人手編制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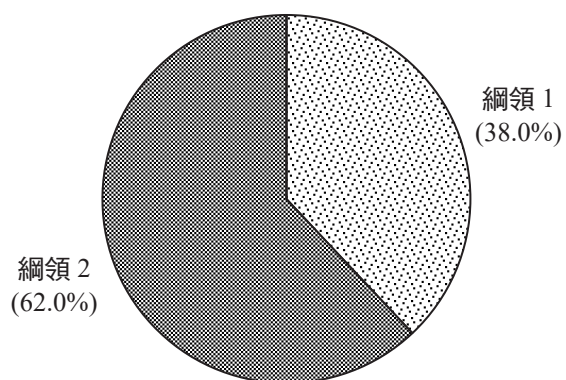
綱領(1)

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的撥款較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的修訂預算減少 40 萬元(0.5%)，主要由於部門開支的需求減少和減少 2 個職位；部分減省的開支，因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的個人薪酬及與員工有關連的開支的需求增加而抵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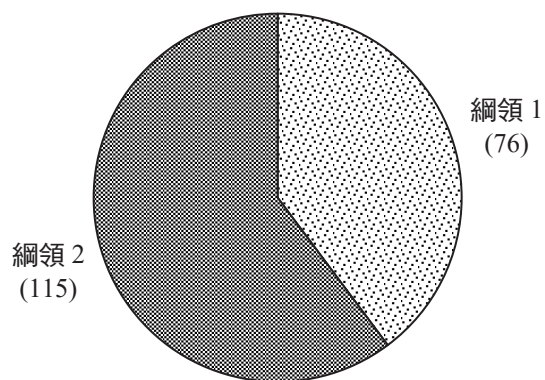
綱領(2)

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的撥款較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10 萬元(0.1%)，主要由於個人薪酬及與員工有關連的開支的需求增加；部分增加的開支，因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的部門開支的需求減少和減少 2 個職位而抵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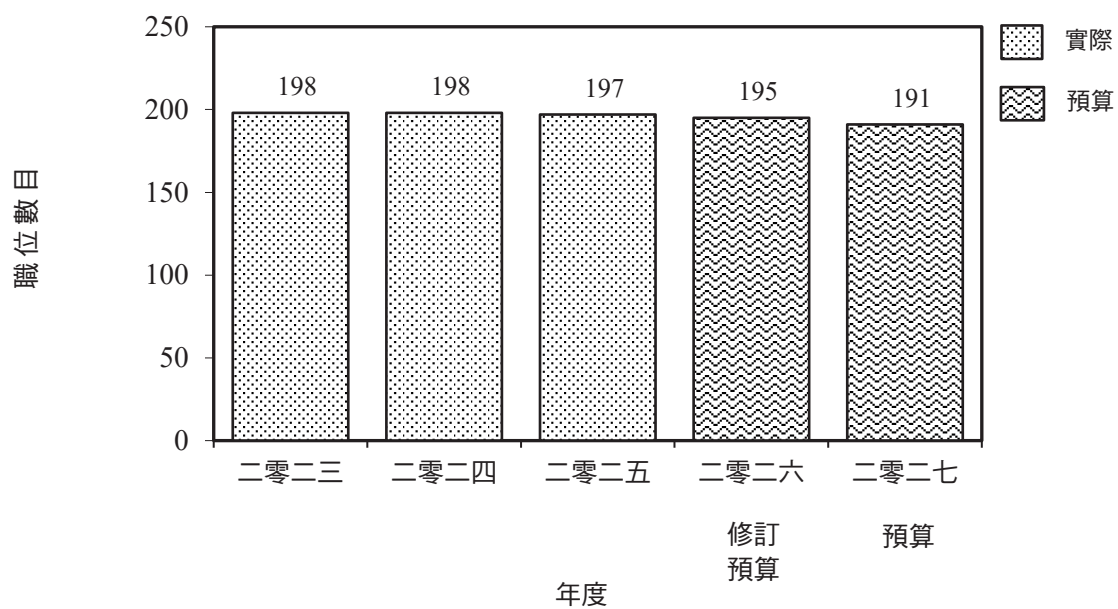
各綱領的撥款分配情況
(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



各綱領的員工人數
(截至二零二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



編制的變動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總目 24 – 審計署

分目 (編號)	2024-25 實際開支	2025-26 核准預算	2025-26 修訂預算	2026-27 預算
	\$'000	\$'000	\$'000	\$'000
經營帳目				
經常開支				
000 運作開支	203,085	213,549	213,143	212,807
經常開支總額	203,085	213,549	213,143	212,807
經營帳目總額	203,085	213,549	213,143	212,807
開支總額	203,085	213,549	213,143	212,807

按分目列出的開支詳情

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審計署所需的薪金及開支預算為 212,807,000 元，較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的修訂預算減少 336,000 元，而較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的實際開支增加 9,722,000 元。

經營帳目

經常開支

2 在分目 000 運作開支項下的撥款 212,807,000 元，用以支付審計署的薪金、津貼及其他運作開支。

3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審計署的人手編制有 195 個職位。預期在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會減少 4 個職位。在某些限制下，管制人員可按獲授權力，在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開設或刪減非首長級職位，但所有該類職位按薪級中點估計的年薪值不能超過 154,305,000 元。

4 在分目 000 運作開支項下的財政撥款分析如下：

	2024-25 (實際) (\$'000)	2025-26 (原來預算) (\$'000)	2025-26 (修訂預算) (\$'000)	2026-27 (預算) (\$'000)
個人薪酬				
— 薪金	168,006	178,260	171,733	175,206
— 津貼	3,028	2,300	2,751	2,651
與員工有關連的開支				
— 強制性公積金供款	667	673	530	401
— 公務員公積金供款	15,206	17,421	17,538	21,084
部門開支				
— 就特別委任而支付的酬金	4,446	4,455	4,455	4,455
— 一般部門開支	11,732	10,440	16,136	9,010
	<u>203,085</u>	<u>213,549</u>	<u>213,143</u>	<u>212,807</u>